附件2：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2** 年度）

参考模板

项目名称：**昌吉州政府网站和政务云平台运维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电子政务办公室**

主管部门（公章）：**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电子政务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签章）：**田涛**

填报时间：**2023年06月08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项目背景昌吉州人民政府政务云平台（以下简称政务云平台）于2017年底建设完成，由互联网云平台、国家电子政务外网云平台两部分组成，向全州各级党政部门提供服务器、存储、安全防护、网络支撑等服务。目前政务云平台承载全州32部门94个应用系统，为全州党政机关和160万各族群众在线提供生活、医疗、教育、交通等生活服务保障。其中核酸检测系统、机动车尾气检测、政务一体化平台、交通运输调度检测服务平台等多个系统应用在贯彻落实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推动昌吉州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疫情防控工作中发挥着重要作用。用“数据跑腿”已成为科学有效提高政府工作效率的重要方式，也让全州各族群众充分感受到一站式服务、共享政务信息带来的惠民利民福利。同时政务云平台每年为全州各级党政机关节省信息化建设和运维经费2800余万元。每年用于政务云平台的运行维护费用为150万元。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本项目主要内容为保障昌吉州政府政务云平台正常运行维护、平台网络安全、平台安全设备授权（每年）、设备更新等维护。项目的实施已实现同城两机房主备链路双循环。目前在线运行虚拟服务器近2000台，政务外网云平台利用率26％，互联网云平台利用率36％。两平台数据交互通过前后置数据处理系统和单项光导系统实现，在自治区组织的2020年、2021年两届“天山固网”网络安全应急演练中均获第一。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在自治区2022年第一季度检查情况的通报中获得全区第二名。3.项目实施主体2022年昌吉州政府网站和政务云平台运维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昌吉州电子政务办公室，该单位纳入2022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有四个科室，分别是：综合科，宣传科，技术科，应用推进科。核定事业编制11名，其中领导职数2名(副处级1名，正科级1名)，实有人数10人，内设机构领导职数4名。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退休人员1人。公用车一辆，经费实行全额预算管理。本单位属于公益一类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副处级，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情况根据2022年预算批复，下达2022年昌吉州政府网站和政务云平台运维项目项目资金，预算安排资金总额15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150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2022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150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126.95万元，预算执行率84.63%。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政府网站运营维护费用38万元，云平台维护成本40万元，机房维护成本48.95万元。**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总体目标项目计划完成维护网站和应用平台个数70个：保障政务云平台系统维护率90%，政务云平台服务器台数1500台。通过该项目实施，提高电子政务建设步伐，推动电子政务应用和发展。2.阶段性目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本项目实际，对绩效目标进行逐层分解、细化后的具体绩效指标如下：（1）项目产出目标①数量指标 “做好全州政府网站和各单位应用系统的网络和平台各类应用系统的支撑”指标，预期指标值为“≥70个”；“政务云平台服务器台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500台”；“运维人员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人”；②质量指标“政务云平台正常运行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③时效指标“系统维护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0%”；“项目完成时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2年12月31日”；④成本指标“政府网站运营维护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2万元”；“云平台维护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5万元”；“机房维护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0万元”；（2）项目效益目标①经济效益指标无②社会效益指标“提高电子政务建设步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长期提高”；③生态效益指标无④可持续影响指标“推动电子政务应用和发展”指标，预期指标值为“长期坚持”；（3）相关满意度目标满意度指标“网站和云平台使用人员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1.绩效评价的目的本次通过开展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旨在强化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的绩效意识，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规范性、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以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及时总结经验和教训，为下年度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以及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文件规定，对2021年度我单位实施的计划生育奖励政策项目开展部门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和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措施是否被认真执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开展综合评价。**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1.绩效评价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法规和政策文件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昌吉州政府网站和政务云平台运维项目实际开展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遵循如下具体要求：（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3）绩效评价报告简明扼要，除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绩效评价标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本项目特点，在与专家组充分协商的基础上，评价工作组细化了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表1）：一级指标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二级指标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三级指标为：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系统维护及时率、完成及时性、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3.评价方法本次评价采取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采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对项目实施过程以及预期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全面、系统的评价，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比较法：通过整理本项目相关资料和数据，评价数量指标的完成情况；通过分析项目的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项目实施的效果；通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产生的效果，评价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公众评判法：评价组采用实地访谈、远程访谈相结合方式，对本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充分调研，了解掌握资金分配、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制度建设、制度执行情况。采用问卷调查方式，对受益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进行综合评价。4.评价标准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绩效评价体系、标准等详见（附件1）。**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第一阶段：前期准备。我单位绩效评价人员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成员构成如下：田涛（州电子政务办公室主任）任评价组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检查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审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史建龙（州电子政务办公室副主任）任评价组副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组织和协调项目工作人员采取实地调查、资料检查等方式，核实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组织受益对象对项目工作进行评价等。温馨（州电子政务办公室宣传科副科长）任评价组成员，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做好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沟通协调工作，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编写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第二阶段：组织实施。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查阅资料等方式，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管理、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第三阶段：分析评价。首先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其次开展量化打分、综合评价工作，形成初步评价结论。最后归纳整体项目情况与存在问题，撰写部门绩效评价报告。第四阶段：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绩效评价项目小组依照整理、分析后的项目材料、数据资料，依据评价形成的初步结论，按照既定的格式和内容要求撰写绩效评价初步报告，最终形成评价结果。第五阶段：归集档案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一）综合评价情况通过昌吉州政府网站和政务云平台运维项目的实施，为全州党政机关和160万各族群众在线提供生活、医疗、教育、交通等生活服务保障。其中核酸检测系统、机动车尾气检测、政务一体化平台、交通运输调度检测服务平台等多个系统应用在贯彻落实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推动昌吉州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疫情防控工作中发挥着重要作用。用“数据跑腿”已成为科学有效提高政府工作效率的重要方式，也让全州各族群众充分感受到一站式服务、共享政务信息带来的惠民利民福利。同时政务云平台每年为全州各级党政机关节省信息化建设和运维经费2800余万元。该项目预算执行率达84.63%，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及各项具体指标均基本完成。（二）综合评价结论本次评价采取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昌吉州政府网站和政务云平台运维项目的绩效目标和各项具体绩效指标实现情况进行了客观评价，最终评分为94.5分。绩效评级为“良好”，具体得分情况为：项目决策20分、项目过程19分、项目产出25.5分、项目效益30分。**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决策类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评价项目前期准备工作，权重分值为 2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具体各项指标得分如下：1.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自治区和地区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属于本部门履职所需。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2.立项程序规范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3.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制定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明确了项目总体思路及总目标、并对项目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对目标进行了细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4.绩效指标明确性：本项目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5.预算编制科学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5分，得5分。6.资金分配合理性：本项目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地方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5分，得5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 2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19分，得分率为95%。具体各项指标得分如下：1.资金到位率：该项目所需财政资金能够足额拨付到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5分，得5分。 2.预算执行率：本项目预算较为详细，预算资金150万元，实际执行126.9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4.63%，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5分，得4分。3.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任务下达后，我单位制定了《州电政办绩效管理办法》制度和管理规定对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5分，得5分。4.管理制度健全性：我单位制定了《州电政办财务管理办法》等相关项目管理办法，同时对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5.制度执行有效性：由项目科室提出经费预算方案，经过集体讨论后，报财政局预算科、采购科执行，财务对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年底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自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共四方面的内容，由9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30分，本项目实际得分25.5分，得分率为85%。具体各项指标得分如下：1. 产出数量“做好全州政府网站和各单位应用系统的网络和平台各类应用系统的支撑”指标，预期指标值为“≥70个”，根据年度工作总结及系统监控可知，实际完成70个，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4分，得4分。“政务云平台服务器台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500台”，根据年度工作总结及机房监管系统可知，实际完成1500台，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4分，得4分。“运维人员人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人”，根据购买运维服务合同可知，实际完成2人，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4分，得4分。2.产出质量“政务云平台正常运行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根据机房监控管理系统可知，实际完成98%，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3.产出时效“系统维护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0%”，根据机房日常管理登记及购买运行维护服务合同条款可知，实际完成9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项目完成时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2年12月31日”；根据资金支付凭证可知，项目于2022年12月21日完成，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4.产出成本“政府网站运营维护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2万元”，根据运营维护费购买合同可知，实际完成38万元，与预期目标不一致，原因分析：本年度因疫情影响，部分项目设备及耗材无法及时购置，导致部分资金未使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1.5分。“云平台维护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5万元”；根据运营维护费购买合同可知，实际完成40万元，与预期目标不一致，原因分析：本年度因疫情影响，部分项目设备及耗材无法及时购置，导致部分资金未使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1.5分。“机房维护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0万元”；根据运营维护费购买合同可知，实际完成48.95万元，与预期目标不一致，原因分析：本年度因疫情影响，部分项目设备及耗材无法及时购置，导致部分资金未使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1.5分。**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1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30分，本项目实际得分30分，得分率为100.0%。具体各项指标得分如下：1.实施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指标“提高电子政务建设步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长期提高”，根据平云台政务运行效果可知，实际完成值为“长期提高”，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10分，得10分。综上所述，社会效益指标合计得10分。（2）可持续影响指标“电子政务应用和发展”指标，预期指标值为“长期坚持”，根据本单位年度电子政务业务成果总结可知，实际完成值为“长期坚持”，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10分，得10分。（3）经济效益指标本项目无该项指标。（4）生态效益指标本项目无该项指标。2.满意度指标“网站和云平台使用人员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网站和云平台使用人员满意度达98%，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10分,得10分。**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三）其他**

**（一）预算执行进度昌吉州政府网站和政务云平台运维项目项目预算金额150万元，实际到位150万元，实际支出126.9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4.63%。（二）绩效指标偏差情况“政府网站运营维护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2万元”，根据运营维护费购买合同可知，实际完成38万元，偏差原因分析：本年度因疫情影响，部分项目设备及耗材无法及时购置，导致部分资金未使用。“云平台维护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5万元”；根据运营维护费购买合同可知，实际完成40万元，与预期目标不一致，偏差原因分析：本年度因疫情影响，部分项目设备及耗材无法及时购置，导致部分资金未使用。“机房维护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60万元”；根据运营维护费购买合同可知，实际完成48.95万元，与预期目标不一致，偏差原因分析：本年度因疫情影响，部分项目设备及耗材无法及时购置，导致部分资金未使用。**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包括评价基础数据收集、资料来源和依据等佐证材料情况，项目现场勘验检查核实等情况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昌吉州政府电子政务办公室建立健全了预算管理规章制度，各部门严格按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做好当年预算编制工作，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做到合理安排各项资金，重点保障基本支出，按轻重缓急顺序原则，优先安排了政务云平台网络安全方面的设备采购项目，切实优化资源配置，提高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为全州党政机关和群众提供医疗、教育、交通等生活服务保障，目前保障全州32家部门，94个政务应用系统软件分别部署在互联网云平台和电子政务外网云平台上运行。（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一是预算执行进度和效率有待加强，由于疫情等原因，昌吉州政府政务云平台运维费项目2021年年初预算为150万元，1-12月累计支出126.95万元，预算支出完成率为85%。二是专业绩效评价人员缺乏。州电政办现有人员项目绩效业务水平不高，导致较难设置科学规范与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绩效评价工作的权威性和公信力。三是运维力量不足，运维和管理服务机制不健全，需专业团队系统化专业化运作。**